

债券代码：149717.SZ

债券简称：21深水02

债券代码：149811.SZ

债券简称：22深水G1

深圳市水务（集团）有限公司

关于总经理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发生变动的公告

本公司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人员变动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原任职人员的基本情况

深圳市水务（集团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）系深圳市环境水务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，原总经理为方琳，原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为姚文戡，基本情况如下：

人员姓名	职务
方琳	总经理
姚文戡	副总经理、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

（二）人员变动的原因及依据

根据发行人《公司章程》及董事会于2026年8月25日作出的《深圳市水务（集团）有限公司董事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决议》，发行人董事会同意改聘包俊担任发行人总经理，同意改聘王梅芳担任发行人副总经理，根据发行人《公司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，发行人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同步变更为王梅芳。

（三）新聘任人员的基本情况

包俊先生，党委副书记、董事、总经理。1971年出生，大学学历，高级工程师；历任深圳自来水集团罗湖分公司技术人员；深圳市水务（集团）有限公司客户服务中心技术人员；宣城市水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；宁国水务有限公司总经理；宣城水务有限公司总经理；深圳市水务（集团）有限公司原水泵站管理所副主任、客户服务分公司副经理、前海分公司副经理、前海分公司经理、福田分公司经理；深圳市利源水务设计咨询有限公司总经理；深圳市深水龙华水务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、董事、总经理。现任深圳市水务（集团）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、董事、总经理，兼任深圳市水务运营管理办公室主任。

王梅芳女士，副总经理。1974年出生，研究生学历，高级工程师；历任深圳市水务（集团）有限公司梅林水厂技术人员、客户服务分公司副经理、罗芳污水处理厂副厂长、梅林水厂副厂长；深圳市深水宝安水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；深圳市水务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、深圳市水务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。现任深圳市水务（集团）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罗湖分公司经理。

包俊先生、王梅芳女士不存在被调查、采取强制措施情形或存在严重失信行为的情况，上述委派及任职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发行人《公司章程》的要求。

（四）人员变动程序的履行情况

根据发行人《公司章程》，发行人总经理、副总经理由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。发行人董事会已作出《深圳市水务（集团）有限公司董事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决议》，前述人员变动已履

行相应的变动程序。

（五）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联系方式

联系地址：深圳市福田区南园街道巴登社区深南中路1019号万德大厦

电话：0755-25113109

传真：0755-82137882

邮箱：wmfxbl@163.com

二、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

本次人员变动系发行人正常人事调整，不会对发行人的公司治理、日常管理、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造成重大影响，发行人的治理结构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章程规定。后续发行人将持续关注自身人事调整情况，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（本文无正文，为《深圳市水务（集团）有限公司关于总经理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发生变动的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